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利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4,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7年1月，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支行申请400万元人民币借款，借款期限为1年（2017年1月19日-2018年1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利峰先生及其配偶吴莉华女士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土地抵押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金利峰回避表决，回避表决 22,080,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4日